

云庭·互联网法庭系统
用户手册 | 当事人 PC 端

V2.1.1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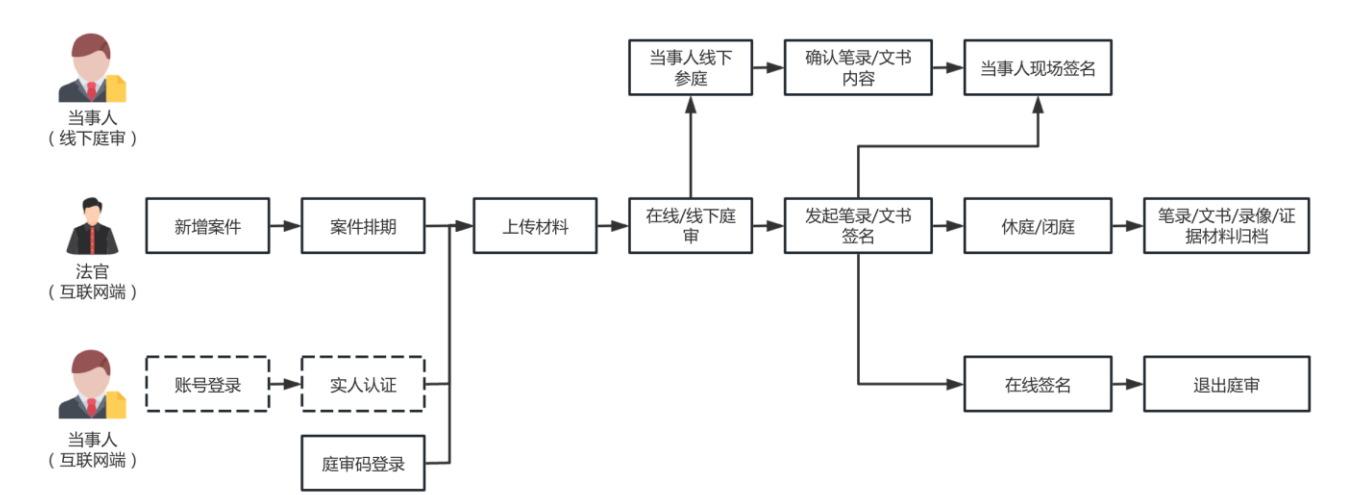
- 系统介绍 1
- 互联网庭审流程 1
- 下载说明 1
- PC 端操作指南 2
 - 1. 登录 2
 - 1.1. 庭审码/视频码登录 2
 - 1.2. 验证码登录/注册 3
 - 1.3. 密码登录 3
 - 1.4. 新用户实名认证 4
 - 2. 庭审列表及详情 5
 - 3. 庭前证据交换 6
 - 4. 庭前送达地址确认书查看/填写/签名 7
 - 5. 加入庭审 8
 - 6. 庭审功能介绍 10
 - 6.1. 庭审主界面 10
 - 6.2. 举证质证 11
 - 6.3. 笔录与文书/证词 12
 - 6.4. 消息 13
 - 6.5. 异常行为 13

系统介绍

随着我国各项法律制度的不断健全和完善，要求庭审过程公开、公正、高效、真实、透明的呼声日益增多。为适应社会形势和经济法制建设发展的需要，应利用科技手段推动司法文明建设进程，实现公正审判，提高法院社会公信度，以充分体现“阳光审判”的原则，符合我国法律对庭审记录的基本要求。

云庭·互联网法庭系统，将传统现场式庭审搬到线上，审判人员及诉讼参与人足不出户就能进行开庭、听证、谈话等诉讼活动。互联网法庭系统可实现内外网数据打通、案件排期同步、当事人身份核验、庭审笔录/其他文书同频展示、庭前证据交换、在线举证质证、电子签名、同步录音录像等功能。

互联网庭审流程



系统支持审判人员在互联网端开庭，当事人线下参与庭审或在互联网上通过 PC（个人电脑）或 App（移动应用）客户端参与庭审。庭审全流程录音录像，支持当事人线上或线下进行笔录、文书签名确认，证据、笔录、文书等均可以电子材料形式展示和存档。

下载说明

当事人在电脑上参与庭审时，可访问开庭通知短信中的网址，下载 PC 客户端安装程序，下载完成后按照提示步骤完成安装。

PC 端操作指南

1. 登录

- 当事人通过手机号+短信验证码注册，并通过实人认证后，可登录进入系统；已注册当事人可使用手机号+验证码、手机号+密码或扫码的方式登录；
- 用户通过法院发送的庭审码进行登录，无需注册，可直接加入对应的庭审。

1.1. 庭审码/视频码登录

当事人参与的案件在互联网法庭系统排期后，当事人将收到短信通知，其中包括本次庭审的 9 位专属庭审码，可在 PC 客户端中输入该庭审码，快速加入对应庭审。



1.2. 验证码登录/注册

当事人可通过接收开庭信息的手机号进行注册登录，使用完整功能。



1.3. 密码登录

此功能适用于已注册并设置了密码的用户。若忘记密码，可在通过手机号验证后设置新密码。



1.4. 新用户实名认证

新用户首次使用手机号+验证码登录后，需要验证身份信息，需输入姓名+身份证号，并通过人脸认证，才可登录。

开始

填写真实姓名/身份证号；
勾选“我已知晓和同意用户协议和隐私政策”并点击开始实名认证

进行人脸验证

验证通过

完成登录

结束

云庭·互联网法庭系统



互联网法庭

感谢您为实现公平正义做出的每一次努力

云庭 Version 2.1.0

< 返回

欢迎使用云庭

本平台需实名验证身份后使用

填写姓名、身份证号

请输入真实姓名

请输入本人身份证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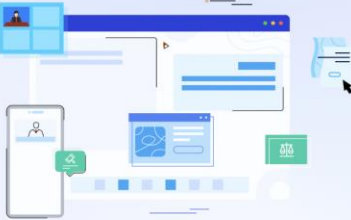
☐ 我已知晓和同意《云庭用户协议》和《云庭隐私政策》

点击可查看详细内容

开始实名认证

点击这里进行实名认证

云庭·互联网法庭系统



互联网法庭

感谢您为实现公平正义做出的每一次努力

云庭 Version 2.1.0

< 返回

人脸认证

拍摄时确保人物五官完整清晰，亮度均匀。



请拍摄您的正脸照片

上一步

拍照

第 4 页

2. 庭审列表及详情

当事人可通过两种方式查看庭审详情并加入庭审：

- 通过手机号登录，需要先选择【我的庭审】-庭审列表-选择一个庭审，才能查看庭审详情；
- 通过庭审码登录，可以直接查看庭审详情并加入庭审。

手机号登录-我的庭审



我的案件-庭审列表



3. 庭前证据交换

在开庭当天 0 点前，当事人可提前登录进入庭审详情，提前上传材料，并对他人上传的证据材料进行质证。证据交换结束后，可查看证据材料、质证记录，或下载证据材料。

庭审详情-庭前证据交换入口

庭审材料

批量下载

一键下载

庭前证据交换

材料名称

所属角色/所属人

材料用途

上传人

上传时间

规定时间内显示庭前证据交换入口

01 测试

被告/李四

/

李四

2023-08-29 10:55:35

/

26.49 KB

下载

庭前证据交换

截止日期 2024/01/18
剩余时间 0天9小时

(2023)鲁民辖210号

点击此处上传材料

上传材料

证据列表

展开全部

筛选

01 调解书 原告/张三

审判组织成员

01 测试(1)

1-1 测试.mp4

原告/张三

01 调解书(1)

1-1 调解书.jpeg

被告/李四

02 测试(2)

03 测试(5)

04 测试(2)

05 测试下载(7)

当事人陈述

1-1 调解书.jpeg

证据 原告/张三

2024-01-16 10:24

举证质证意见

证明目的

证明目的查看

01 调解书

1-1 调解书.jpeg

请对原告提交的《01 调解书》发表质证意见

质证意见

您可在庭前证据交换结束前修改质证意见

证据确认

真实性 ①

认可

不认可

不发表意见

关联性 ①

认可

不认可

不发表意见

合法性 ①

认可

不认可

不发表意见

提交

查看不同庭审参与人上传的证据

发表质证意见和查看质证记录

上传材料

新增材料 (2023)鲁民辖210号

1 选择上传材料

2 确认材料信息

3 完成材料上传

填写材料基本信息

填写材料名称、证明目的，材料分类

材料名称*

请填写或选择材料名称

名称需包含中文，20字以内，批量上传材料将自动编号

材料分类

未分类

证明目的*

请填写证明目的。内容限制200字内

请选择上传材料用途

证据材料

上传后自动归档，支持以下格式

pdf

jpg/jpeg

mp3

mp4

提示：证据类材料要求不可编辑修改，为方便书记员查看复制，可随后在辅助材料中上传与证据相同版式的可编辑文件。若要上传其他文件，请先转换成合规的文件格式。

辅助材料

上传后不会归档，支持以下格式

doc/docx

xls/xlsx

zip/rar

m4a

png

提示：辅助材料支持doc/docx、xls/xlsx、zip、rar、m4a、png格式文件上传。

可多选文件进行上传

为保证材料的有效性，请注意上传文件的清晰、完整，提高图片清晰度

可批量上传，最大支持同时上传20个文件，单个文件不超过70MB，多页材料建议合并为一个文件上传

取消

选择文件

第 6 页

4. 庭前送达地址确认书查看/填写/签名

在“庭审详情-诉讼参与人”中，可根据当前账号或者庭审码信息展示送达地址确认书的完成状态。

诉讼参与人

送达地址确认 (0/2)
 展开

被代理人123
 代理人1号
 代理人2号

公诉人
 公诉人代理人
 公诉人代理人

送达地址确认书填写状态

点击【送达地址确认】，可查看送达地址填写与签名情况。点击具体当事人身份可查看信息并进行编辑和签名。

送达地址确认书

被调查人 7786
 填写状态
 签名状态

原审第三人代理人 哈哈
 填写状态
 签名状态

送达地址确认书状态展示

(7786) 送达地址确认书

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
送达地址确认书

案号	(2023)鲁民终1213121号		
案由	危害国家安全罪		
1.为便于当事人及时收到人民法院诉讼文书，保证诉讼程序顺利进行，当事人应当如实提供确切的送达地址。 2.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诉讼文书无法送达或未按时送达，当事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告知 3.为提高送达效率，法院可以采用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诉讼文书，但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除事项外，以发送方设备显示发送成功视为送达。 4.确认的送达地址适用于一审、二审、再审审查、执行程序。如果送达地址有变更，应当及时书面告知人民法院变更后的送达地址。 5.有关送达的法律规定，见本确认后页。			
指定签收人		倒萨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20984199810162438
确认送达地址	北京市北京市东城区1111		
送达地址及方式	是否接受 ☐ 是 ☒ 否 ☐ 手机号码： ☐ 传真号码： ☐ 电子邮件地址：		
	手机号码	18500000000	邮编
	其他联系方式		
受送达人	我已阅读(听明白)本确认书的告知事项，提供了上栏送达地址，确认了上栏送达方式，并保证所提供的送达地址各项内容是正确的、有效的。如在诉讼过程中送达地址发生变化，将及时通知法院。 受送达人(签名或者盖章)		
备注	2024年03月26日		
法院			

信息编辑
 签名

编辑信息
 手写签名
 扫码签名

5. 加入庭审

点击加入庭审后，需要进行音视频检测（检测摄像头、麦克风和网络状况），并阅读法庭纪律，完成后可进入庭审。

注意：若法院要求当事人参与庭审时进行身份核实，需按照页面提示完成人脸识别，检测通过或不通过均可进入庭审。

音视频检测



法庭纪律宣读



注意：到场当事人使用云庭 PC 客户端加入庭审，会自动跳过音视频检测和实人认证。

若当事人的庭审角色为证人,在进入庭审前,需填写保证书并签名,签名完成后将进入等候室,等待法官允许进入庭审（在等候室期间请耐心等待,退出后再次进入庭审需要重新进入等候室）。

证人填写保证书

其他当事人在庭审开始后迟到一定时间加入庭审,也会进入等候室,需得到法官允许才可进入庭审。

等候室



等候室界面左下区域可控制本机音视频;点击右上角更多,可找到【退出庭审】选项。

6. 庭审功能介绍

6.1. 庭审主界面

当事人加入庭审后，进入视频庭审页面，可以进行远程庭审，并可以使用消息、举证质证和笔录等功能，中途会接收到法官的消息，包括开庭，闭庭，休庭，隔离等；点击更多可选择退出庭审。



注意：若加入庭审时人数较多，您将被自动闭麦，可手动打开麦克风进行发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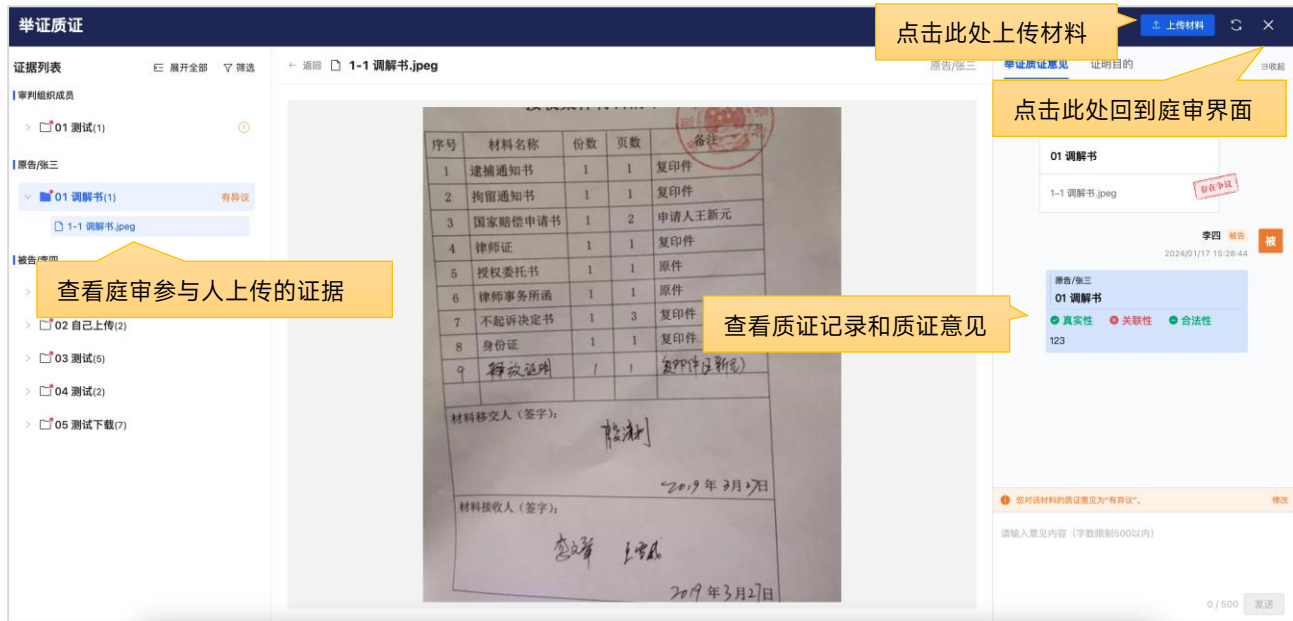
证人加入庭审后，可进行远程庭审，并查看证词和保证书。





6.2. 举证质证

进入庭审后，打开举证质证卡片或进入举证质证页面内，可以查看证据材料；审判人员允许时，支持庭中上传证据材料和辅助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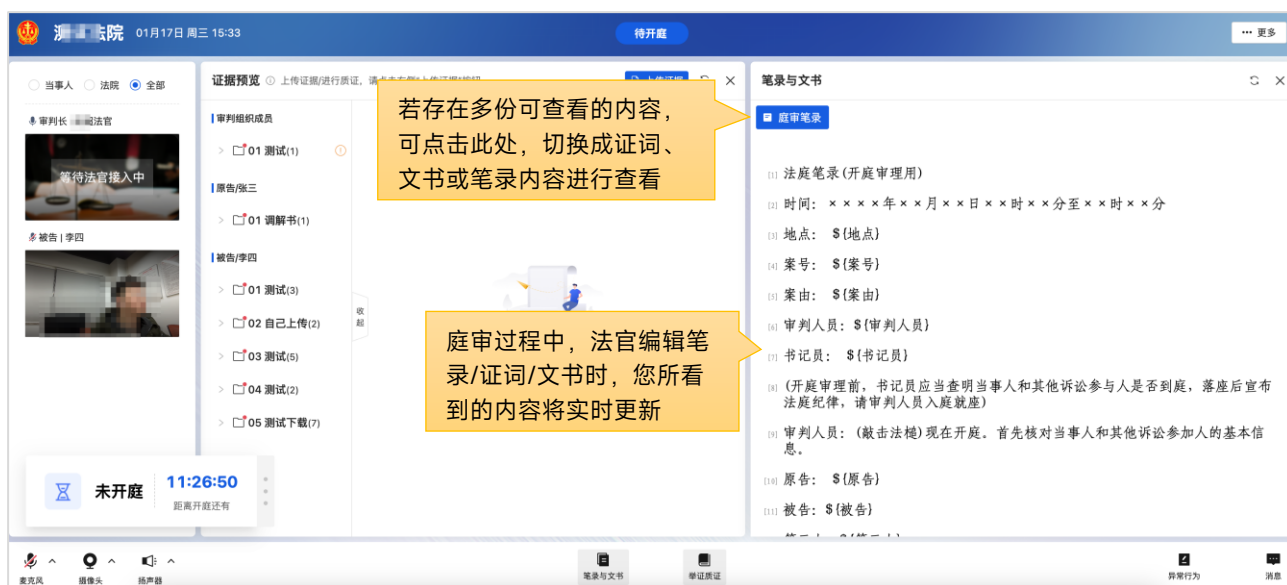


上传材料与【庭前证据交换】基本相同，庭中上传材料时，不需要填写证明目的和材料分类。

6.3. 笔录与文书/证词

当事人可以实时查看书记员编辑的笔录，并且在审判人员发起笔录签名时，可以对笔录进行确认签名。支持点击顶部切换其他文书进行查看（证人仅可查看自己的证词并进行签名）。

查看笔录与文书



笔录与文书签名



6.4. 消息

消息会记录法院人员和诉讼参与人的操作和行为；当事人在网络环境不佳时，也可以暂时使用文字消息进行沟通。



6.5. 异常行为

部分庭审过程中会对当事人违反法庭纪律的行为自动进行监督和提醒，庭审过程中，您可能收到系统提示，如果识别有误可忽略，并可在庭审结束后，在庭审详情中查看异常行为记录，进行反馈。